

证券代码：834213

证券简称：物管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p> <p>为会议中心提供酒店管理；提供物业管理、庆典礼仪服务、保洁服务、秩序维护服务、家政服务、餐饮管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承接物业设施设备的维护与改造、绿化工程、绿化养护服务、装饰设计与施工；房屋中介；物业咨询、策划；停车场管理；商品配送服务；医院后勤管理服务；陪护服务；复印打印；批发、零售：百货、五金、机电设备、日用杂品、旅游用品；会议服务；中餐制售（限职工食堂和分支机构）；住宿服务和零售卷烟（限新区分公司和园区第三分公司）；设备经营租赁；农业种植及农产品销售；房屋租赁。</p>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p>	<p>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p> <p>为会议中心提供酒店管理；提供物业管理、庆典礼仪服务、保洁服务、秩序维护服务、家政服务、餐饮管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承接物业设施设备的维护与改造、绿化工程、绿化养护服务、装饰设计与施工；房屋中介；物业咨询、策划；停车场管理；商品配送服务；医院后勤管理服务；陪护服务；复印打印；批发、零售：百货、五金、机电设备、日用杂品、旅游用品；会议服务；中餐制售（限职工食堂和分支机构）；住宿服务和零售卷烟（限新区分公司和园区第三分公司）；设备经营租赁；农业种植及农产品销售；房屋租赁。</p>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p>

<p>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食盐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新鲜水果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鲜肉批发；鲜肉零售；水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公司章程第三章第一节第十七条</p> <p>公司设立时的普通股总数为1875万股，由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全部认购，占公司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00%。发起人的姓名或名称、认购数、出资方式、出资时间等如下：</p>	<p>公司章程第三章第一节第十七条</p> <p>公司设立时的普通股总数为1875万股，由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全部认购，占公司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00%。发起人的姓名或名称、认购数、出资方式、出资时间等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发起人姓名/名称</th> <th>认购数(万股)</th> <th>持股比例</th> <th>出资方式</th> <th>出资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td> <td>750.00</td> <td>40%</td> <td>净资产</td> <td>2015.03.06</td> </tr> <tr> <td>苏州城市建设投资</td> <td>656.25</td> <td>35%</td> <td>净资产</td> <td>2015.03.06</td> </tr> </tbody> </table>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0%	净资产	2015.03.06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	656.25	35%	净资产	2015.03.06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发起人姓名/名称</th> <th>认购数(万股)</th> <th>持股比例</th> <th>出资方式</th> <th>出资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td> <td>750.00</td> <td>40%</td> <td>净资产</td> <td>2015.03.06</td> </tr> <tr> <td>苏州城市建设</td> <td>656.25</td> <td>35%</td> <td>净资产</td> <td>2015.03.06</td> </tr> </tbody> </table>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0%	净资产	2015.03.06	苏州城市建设	656.25	35%	净资产	2015.03.06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0%	净资产	2015.03.06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	656.25	35%	净资产	2015.03.06																											
发起人姓名/名称	认购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0%	净资产	2015.03.06																											
苏州城市建设	656.25	35%	净资产	2015.03.06																											

发展 有限 责任 公司					投 资 发 展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苏 州 文 化 旅 游 发 展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468.75	25%	净 资 产	2015.03.06	苏 州 文 化 旅 游 发 展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468.75	25%	净 资 产	2015.03.06
合 计	1875.00	100%		2015.03.06	合 计	1875.00	100%		
<p>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p>					<p>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p>				
<p>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十一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5 名董事中除 1 名职工董事外，其余 4 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有权委派一人、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有权委派一人、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权委派一人、经三方股东同意外聘董事一人。董事会中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p>					<p>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十一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5 名董事中除 1 名职工董事外，其余 4 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中苏州市会议中心集团有限公司有权委派一人、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权委派一人、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权委派一人、经三方股东同意外聘董事一人。董事会中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p>				
<p>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节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1 名职工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苏州城市建设投资</p>					<p>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节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1 名职工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苏州城市建设投资</p>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派 1 人、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 1 人，并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 1 人、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 1 人，并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公司股东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因此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三、备查文件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9 日